

证券代码：300738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7

债券代码：123131

债券简称：奥飞转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131
- 2、债券简称：奥飞转债
- 3、调整前转股价格：10.06 元/股
- 4、调整后转股价格：10.05 元/股
- 5、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 年 7 月 2 日

一、关于“奥飞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第 37 次审议会议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20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63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635,000,000.00 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奥飞转债”，债券代码“123131”。“奥飞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22.02 元/股。

根据《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奥飞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iv(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div(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div(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div(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奥飞转债”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

1、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数381,644,65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7,174,009.43元人民币，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本次转增股份数量为305,315,72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将增加至686,960,377股。因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奥飞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2.02元/股调整为12.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为127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401.0068万股，授予价格（调整后）为5.78元/股。公司按有关规定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上市流通日定为2022年9月16日，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690,972,847

股（包括因可转债累计转股的 2,402 股），“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2.21 元/股调整为 12.1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关于限制性股票归属增发股份调整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4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 103,648,103 股，该等股份上市日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794,635,462 股（包括因可转债累计转股的 16,914 股），“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2.17 元/股调整为 12.1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关于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调整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4、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股本总数 794,635,46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9,865,886.55 元人民币，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本次转增股份数量为 158,927,092 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将增加至 953,562,554 股。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后，若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因“奥飞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本总数自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奥飞转债”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起暂停转股）发生变动，股本总数增至 794,635,839 股（包括因可转债累计转股的 17,291 股）。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若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94,635,8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49999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999999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953,562,927 股。

“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2.13 元/股调整为 10.0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5、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时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包含已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从回购专用账户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5,09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0.09 元/股调整为 10.0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6、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公司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况致使总股本发生变化时，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0.07 元/股调整为 10.0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三、本次“奥飞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2025 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期间，若公司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况致使总股本发生变化时，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的约定，“奥飞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 = P0 - D = 10.05 \text{ 元/股}$$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10.06 元/股；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0.014 元。

“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0.06 元/股调整为 10.0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7 月 2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5 日